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A类)

潮工信函〔2021〕78号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关于创建公平竞争良好营商环境， 降低潮州企业天然气成本的建议》 会办意见的函

市发展和改革局：

市人大代表周伟平等提出了《关于创建公平竞争良好营商环境，降低潮州企业天然气成本的建议》的提案，经我局认真研究，现提出会办意见如下：

一、推动工业企业天然气大用户直供，降低用气成本

贯彻落实《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全面推动工业企业天然气大用户直供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全面推动工业企业天然气大用户直供，切实降低企业用气成本。先后组织开展走访调研、召开座谈会，深入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用气用能、能源成本占比等相关情况，听取企业关于天然气大用户直供需求的有关意见建议。2021年，摸排年用气量超1000万立方米的工业企业天然气大用户名单、使用天然气等有关情况，与企业沟通衔接，指导工业企业“一企一策”制定直供方案。

二、加大支持力度，促进企业“节能、降耗、减污、增效”

一是牵头制订《关于促进潮州市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潮府办〔2019〕4号），提出“全面实施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负面清单以外的行业、领域、业务”，要“加强城镇管道燃气价格的管理，切实降低城镇燃气输配价格”，并由具体责任单位制订具体措施抓好落实。二是推进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联合生态环保部门确定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对通过市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的企业给予每家一次性奖励2万元。三是做好省级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绿色循环发展与节能降耗）项目和市级节能专项资金项目库申报工作，对通过评审验收的入库项目将给予相应的资金补助。

三、积极配合做好降低用气成本工作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粤办发〔2020〕27号）、广东省发改委《关于调整省内天然气直供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发改能源函〔2020〕1583号）和《关于加强天然气输配价格监管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1044号）等文件精神，目前，有关天然气直供、输配价格方面的工作主要由发改、市场监管部门牵头实施。下来，我局将积极配合相关牵头部门开展降低企业用气成本有关工作。

专此函达。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及电话：吴丹 212030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府办建议提案科